

兴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兴安办函〔2021〕9号

关于督促落实4月份我市较为突出 安全隐患整改的通知

有关镇（街），市直有关单位：

经4月9日市政府常务会议研究讨论，决定对2021年4月份全市十项较为突出安全隐患（详见附件）进行挂牌督办，由各分管或挂钩联系镇（街）的市领导负责督促有关单位抓好隐患单位（企业）落实整改工作，并由市安委办跟踪整改落实情况。请属地镇（街）、市直有关单位督促相关生产经营单位认真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切实做到治理隐患的责任、措施、资金、期限和应急预案“五落实”，确保按照整改时限的要求，及时消除安全隐患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。同时，将整改落实情况于2021年4月30日前书面报送市安委办（联系电话〈传真〉：3311891），以便及时向市政府常务会议报告。

附件：兴宁市4月份十项较为突出安全隐患情况表

兴宁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1年4月9日



附件

兴宁市4月份十项较为突出安全隐患情况表

序号	隐患名称	隐患地址	挂牌督办领导 (职务)	隐患整改督办单位 (责任人)	存在隐患 和问题	采取措施	完 成 时 限
1	X969 线 41KM+7 70M 路 段安全 隐患	新圩镇 船添村	陈日新 (副市长)	市交通运输局 (吴尚华)	该路段为村道出口处, 过往人流量大, 车辆速度快, 缺少警示标识, 存在道路交通安全隐患。	在该路段设置让行标志、减速带, 在村道出口处左侧设置凹凸镜等安全警示标志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 前
2	新圩镇 蓝二村 伯公坳 Y516 村 道安全 隐患	新圩镇 蓝二村 伯公坳	陈日新 (副市长)	新圩镇政府 (罗超)	由于 S225 线新圩镇船添村铁路桥路段封路, 重型车等车辆从此村道绕路通过, 造成路面坑坑洼洼, 存在交通安全隐患。	1. 设立“前方路面凹凸不平, 请减速慢行”的危险警示牌; 2. 清理路面杂物, 重新铺平路基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 前
3	梅州双 佰新材 料包装 有限公司安全 隐患	市工业 园	袁勇华 (市委常委)	市工业园管 委会 (马志源)	1. 化学品仓库未设置风险点告知卡; 2. 生产机械设备未设置操作规程; 3. 生产车间未设置安全出口指示灯和应急照明灯。	1. 规范设置风险点告知卡; 2. 生产机械设备规范设置操作规程; 3. 生产车间规范设置安全出口指示灯和应急照明灯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 前
4	梅州市 俊祥教 育培训 有限公司安全 隐患	兴宁市 宁新街 道文峰 一路 296 号	潘启东 (副市长)	市气象局 (罗伟华)	该培训楼未安装防雷设施, 存在安全隐患。	安装符合要求的防雷设施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 前
5	K226 线 K27+70 0 路段安全 隐患	永和镇	陈日新 (副市长)	市公路事务 中心 (曾勇威)	该路段车辆、人流量大, 缺少安全警示装置, 存在安全隐患。	设置道口桩等安全警示装置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 前

序号	隐患名称	隐患地址	挂牌督办领导 (职务)	隐患整改督办单位 (责任人)	存在隐患 和问题	采取措施	完 成 时 限
6	弘和帝景与老神光路交汇处路段安全隐患	福兴街道弘和帝景与老神光路交汇处	邓强 (市委常委)	福兴街道办事处 (黄威灵)	该路段工地围挡因年久失修造成倒塌,存在安全隐患。	维修倒塌的工地围挡栏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前
7	兴宁市龙辉电子厂消防安全隐患	合水镇富和村移民新村 C10	徐甦 (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)	合水镇政府 (罗辉)	1、消防通道电子产品堵塞; 2、个别灭火器材失效; 3、企业安全隐患自查台账未更新。	1、规范摆放电子产品,畅通消防通道; 2、购置更换灭火器材; 3、及时更新企业安全隐患自查台账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前
8	石马镇加油站安全隐患	石马镇石径路侧	罗丽平 (副市长)	石马镇政府 (卢志煌)	1、部分灭火器过期失效; 2、员工未按规定要求使用劳保用品。	1、更换过期的灭火器材; 2、要求员工规范使用劳保用品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前
9	刁坊镇居委社区消防栓安全隐患	刁坊镇居委卫生院对面	徐甦 (市委常委、常务副市长)	刁坊镇政府 (刘舫斯)	该镇社区卫生院对面的消防栓损坏,存在安全隐患。	及时修复消防栓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前
10	兴宁市华锐造纸厂安全隐患	刁坊镇刁谭村	潘启东 (副市长)	市场监管局 (黄耀添)	该厂在用锅炉压力表超期未检(原须检验日期 2020 年 6 月 12 日)	责令限期整改,未通过检验时禁止使用锅炉。	2021 年 4 月 30 日前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梅州市安委办，兴宁市领导其豹、国华、徐甦同志，市委、市政府有关领导，市府办何森清副主任。